**二月份大事记**

(征求意见稿)

1日，市委常委会会议听取市人大常委会党组2017年度工作情况汇报，通过市人大常委会2018年度工作要点。

1日，市人大法制委员会、市人大常委会内务司法工委召开年度工作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周鸿斌参加会议。

2日，市人大常委会召开机关全体工作人员会议，进行年度考核、民主测评。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陆卫其讲话。

12-13日，市人大机关开展“阳光扶贫”春节前走访慰问活动。

13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周鸿斌率内务司法工委对全市烟花爆竹禁放工作开展节前督查。

23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民主生活会，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陆卫其主持会议，党组副书记朱大丰，党组成员邹家宏、周鸿斌、沈炯参加会议。

28日，市人大常委会召开第16次主任会议，讨论通过市人大常委会跟踪监督2018年政府实事工程安排意见、《太仓市人大代表闭会期间履职的办法（征求意见稿）》，商议确定主任会议重点督办代表建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陆卫其主持会议。

28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陆燕率教科文卫工委（外事民宗侨台工委）赴沙溪调研农旅文综合体发展情况。

张顺明被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评为全省人大机关系统先进工作者。

太仓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被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评为2017年度《人民与权力》杂志宣传工作优秀单位。

陈艳萍被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评为2017年度《人民与权力》杂志优秀通讯员。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被评为“太仓市2017年度信访工作先进集体”。